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0樓
西側

承辦人：黃柏皓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93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s111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4004930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493021_發文)新北市114年語文競賽臺灣台語字音字形參賽暨指導人員親師生研習實施計畫.pdf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114年語文競賽臺灣台語字音字形參賽暨指導人員親師生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轉知參加人員依限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昇本市教師臺灣台語字音字形專業知能，聘請臺灣台語指導教師分享實務技巧，以發掘培育優秀選手並落實本市臺灣台語語文教育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訂於114年2月5日至2月7日（星期三至星期五）假鷺江國小舉行，全程參與者核發21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三、本案參加人員資格如下：
 - (一)本市各公立高、國中小教師，參賽或指導「臺灣台語字音字形競賽」之學生、教師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學生家長；須由學校薦派。
- 四、報名錄取順位及人數說明如下：
 - (一)113年代表新北市參加全國語文競賽之選手。
 - (二)曾報名參加112、113年或擬報名參加114年新北市語文競賽分區賽之選手及其指導教師(含支援工作人員)。每校至多1師2生。國民中小學生應搭配至少1名該校教師或家長陪同，該陪同員為當然錄取名額，負責聯繫學生、

康清芬

教務處



1149280208

(114/01/09)

安排交通及確認安全。

(三)本市對臺灣台語字音字形競賽有興趣之各級學校師生。

(四)因場地限制，親師生總錄取人數最多以90名為原則，額滿為止。

(五)除上述報名正取90名外，同時受理候補學員報名(依報名先後順序)，遇缺時，依序通知候補學員遞補。

五、本案開放報名時間自114年1月13日上午8時至114年1月17日下午4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，報名方式如下：

(一)以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之教師進修研習系統網路報名。

(二)無校務行政系統帳號人員（本市高中職教師、社會組教師、學生、家長），請填妥附件1之報名表並傳真至(02)2493-3915牡丹國小總務處收。

六、參與旨揭研習之人員核予公假登記，另承辦學校因場地限制，無法提供停車位，請參加研習學員多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前往，並請學員自備環保杯及午餐自理。

七、本研習洽詢專線(02)2493-1240分機201牡丹國小林明珊主任；傳真：2493-3915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電 2025/01/09 文
交 10:36:54 章

